

证券代码：430066

证券简称：南北天地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北京南北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本次持股变动基本情况

（一） 投资者股份变动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股份变动前		本次股份变动后		变动时间	变动方式
		股数（股）	占股本比例	股数（股）	占股本比例		
彭易清、曹玉武及其一致行动人	合计持有股份	19,265,200.00	78.19%	14,513,600	58.90%	2024年12月31日	其他（解除原一致行动协议并重新签署一致行动协议）
	其中：无限售股份	9,533,500.00	38.69%	7,911,650	32.11%		
	有限售股份	9,731,700.00	39.50%	6,601,950	26.79%		

吴钢及其一致行动人	合计持有股份	19,265,200.00	78.19%	4,751,600	19.28%	2024年12月31日	其他（解除原一致行动协议）
	其中：无限售股份	9,533,500.00	38.69%	1,621,850	6.58%		
	有限售股份	9,731,700.00	39.50%	3,129,750.00	12.70%		

2024年12月31日，股东彭易清、吴钢、曹玉武在自愿、平等的基础上，经友好协议，签署《<一致行动协议>之解除协议》，各方在此同意并确认，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，原《一致行动协议》解除并不再执行，对各方均不再具有约束力。同时，彭易清、曹玉武在自愿、平等的基础上，经友好协议重新签署《一致行动协议》，解除及重新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后，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彭易清、曹玉武，一致行动人变更为彭易清、杨钧涵、曹玉武、杨纓、北京中海鼎力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北京中海鼎诚科技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，本次变更后，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 78.19% 变更为 58.90%。

2024年12月31日，《<一致行动协议>之解除协议》签订后，公司股东吴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 78.19% 变更为 19.28%。

（二）投资者基本情况

1、合伙企业基本信息

企业名称	北京中海鼎力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合伙类型	有限合伙

执行事务合伙人	彭易清
成立日期	2018 年 8 月 1 日
住所/通讯地址	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89 号 2 层 1-2
经营范围	企业管理；企业管理咨询；经济贸易咨询；文化咨询；教育咨询（中介服务除外）；体育咨询；健康管理、健康咨询（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）。（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，下期出资时间为 2067 年 12 月 31 日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110108MA01DTN04N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

企业名称	北京中海鼎诚科技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合伙类型	有限合伙
执行事务合伙人	彭易清
成立日期	2019 年 7 月 23 日
住所/通讯地址	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89 号 2 层 1-2
经营范围	技术开发、技术推广、技术转让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；企业管理；经济贸易咨询；企业管理咨询；教育咨询(中介服务除外)；体育咨询；文化咨询；健康管理（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），健康咨询(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）。（下期出资时间为 2038 年 12 月 31 日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。）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110108MA01LKK049
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
--------------	---

2、 自然人基本信息

姓名	彭易清	
性别	男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
住所/通讯地址	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十街 1 号院 1 号楼 12 层 1201	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

姓名	杨钧涵	
性别	女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
住所/通讯地址	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 19 号 10 层 1102	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

姓名	吴钢	
性别	男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
住所/通讯地址	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十街 1 号院 1 号楼 12 层 1201	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

姓名	刘华	
性别	女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
住所/通讯地址	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十街1号院1号楼12层 1201	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

姓名	杨纓	
性别	女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
住所/通讯地址	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十街1号院1号楼12层 1201	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

姓名	曹玉武	
性别	男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
住所/通讯地址	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十街1号院1号楼12层 1201	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

2024年12月31日，股东彭易清、吴钢、曹玉武在自愿、平等的基础上，经友好协议，签署《〈一致行动协议〉之解除协议》，各方在此同意并确认，自

本协议生效之日起，原《一致行动协议》解除并不再执行，对各方均不再具有约束力。同时，彭易清、曹玉武在自愿、平等的基础上，经友好协议重新签署《一致行动协议》，解除及重新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后，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彭易清、曹玉武，一致行动人变更为彭易清、杨钧涵、曹玉武、杨纓、北京中海鼎力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北京中海鼎诚科技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，本次变更后，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 78.19% 变更为 58.90%；吴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从 78.19% 下降至 19.28%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2、2025-005）。

二、 所涉及后续事项

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，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，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由彭易清、杨钧涵、吴钢、刘华、曹玉武、杨纓、北京中海鼎力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北京中海鼎诚科技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变更为彭易清、杨钧涵、曹玉武、杨纓、北京中海鼎力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北京中海鼎诚科技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。

本次权益变动涉及披露投资者权益变动报告书，详见公司在全国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2、2025-005），不涉及披露收购报告书的情形，无其他后续事项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〈一致行动协议〉之解除协议》；《一致行动协议》。

北京南北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 月 3 日